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市城乡建设局关于建设工程项目采取电子化 招标投标和远程开标（不见面交易） 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持续优化我市招标投标营商环境，同时有效防控新冠疫情传播，在工程项目的施工和监理已经采取了电子化招标投标和远程开标（不见面交易）方式进行的基础上，将此项工作内容进一步扩大，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时间及范围：2022年6月21日起，沈阳市行政区域内新发布招标公告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的勘察、设计、工程管理、造价咨询、材料设备采购、工程总承包（EPC）等所有类别项目，原则上全部采取电子化招标投标和远程开标（不见面交易）方式进行。

二、工作方法：登陆辽宁建设工程信息网，在首页“本网公告”中查看有关电子化招标投标和远程开标（不见面交易）的相关规定及操作流程。

三、工作要求：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监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各司其职，确保此项工作认真落实。

沈阳市城乡建设局
2022年6月1日

